

北京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京老办发〔2023〕4号

北京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3年全市“敬老月”活动的通知

市老龄委各成员单位，各区卫生健康委（老龄办）、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：

为贯彻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，弘扬中华民族孝亲敬老传统美德，营造养老孝老敬老良好社会氛围，根据《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关于开展2023年全国“敬老月”活动的通知》（全国老龄委发〔2023〕1号）要求，决定开展2023年全市“敬老月”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宗旨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

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龄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障碍环境建设法》《北京市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在全市广泛开展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敬老爱老助老活动，树立积极老龄观，促进健康老龄化，着力打造适老宜居社会环境，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，大力弘扬孝亲敬老传统美德，不断增强广大老年人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，推进无障碍环境共建共享。

三、活动时间

2023年10月1日至31日。

四、活动内容

1. 加强宣传贯彻，共建共享无障碍环境。广泛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法、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宣传活动，推动法律进乡村、进学校、进社区、进企业、进单位，坚持集中宣传与日常宣传相结合、线上线下相结合，宣传无障碍环境理念，普及无障碍环境知识，提升全社会的无障碍环境意识。持续推进“智慧助老”行动，引导志愿服务组织、涉老社会组织等面向老年人开展运用智能技术培训等活动，帮助老年人学习使用电子设备。组织开展“我教老人用手机”活动，通过“北京老龄”微信公众号发布“银龄助手小程序”和“乐享银龄”智慧助老讲义，为老年人提供学习平台和教程。支持涉老组织开展2023年老年智慧出行志愿服

务行动。进一步扩大出租车电召和网约车“一键叫车”服务覆盖面。积极开展“社保服务进万家”主题活动，大力宣传推广社保线上线下便民服务举措。

2. 动员各界力量，开展走访慰问和关爱帮扶。动员组织广大党员干部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组织、志愿服务组织等社会各界力量，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走访慰问活动，重点对独居、空巢、留守、失能、重残、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老年人以及高龄、百岁老人等进行走访慰问，倾听群众呼声，传递暖心关怀，帮助解决实际困难，排查化解涉老矛盾纠纷。广泛动员志愿服务组织、社会组织、爱心企业等开展志愿助老服务活动。组织动员更多志愿服务组织参与青年志愿者助老“金晖行动”。

3. 优化为老服务，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。持续加强养老诈骗防范治理，重点加强电信网络诈骗、非法集资等风险监测和预警提示，严厉打击食品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犯罪活动，强化老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，着力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。加大老年人反诈知识宣传力度，发布典型案例，打造宣传品牌，切实增强老年人防范意识。支持法律援助机构、公证机构等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，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，让法律服务更好惠及老年人群体。制作播出“守护夕阳”老年普法宣教广播系列节目，组织开展老年普法教育进社区活动。召开2023年老年人权益保护论坛，发布《老年人意定监护服务指引》。

4. 普及健康知识，提高老年人健康水平。大力宣传老年人健康管理、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、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、糖尿病患

者健康管理、中医药健康管理等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，普及疫苗接种、老年常见病和慢性病防治、伤害预防、应急救助、心理健康、生命教育等健康知识。深入开展老年口腔健康、老年营养改善、老年痴呆防治促进和老年心理关爱活动，促进健康老龄化。积极开展中医健康体检、健康指导、健康管理等服务。广泛开展新生命观的教育，推广安宁疗护服务。举办老年健康知识大赛。组织老年健康知识有奖竞答活动，举办2023年“敬老月”老年健康文化宣传活动，召开老年人“防跌倒”研讨会。

5. 丰富文体活动，促进老年人社会参与。充分利用各地老年大学优势，积极组织开展广场舞、健步走、歌咏、阅读、书画、摄影等适合老年人的文体活动。广泛开展“九九重阳”全民健身主题活动，加强老年人科学健身指导，举办老年人健身交流、培训、志愿服务等活动，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和技能，推广太极拳、八段锦、五禽戏等传统运动项目。举办第四届“敬老得福·最美太极老人”展示活动、第九届京津冀“银发达人”展示评选活动、第十一届北京市老年节短视频评选活动，启动首届“墨缘杯”北京市老年书法比赛。鼓励各地在“重阳节”当天免费向老年人开放体育场馆和区域内的公共体育场地设施，推动公共体育场馆为老年人提供优惠服务。支持企业开发适合老年人的养生旅游、医疗旅游等休闲度假类产品。将残疾老年人健身体育纳入全民健身整体安排，推出更多适合残疾老年人的康复健身体育方法和活动。

6. 强化宣传倡导，营造敬老爱老助老社会氛围。结合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组织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等活动，继续

举办北京市人口老龄化国情市情教育系列公益讲座，发布《北京市老龄事业发展报告（2022年）》，在全社会凝聚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广泛共识。大力宣传全国老龄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典型事迹，激励引导广大老龄工作者学习先进、奋斗奉献。揭晓2023年度北京市“孝顺榜样”和“孝顺之星”，号召全体市民学习他们孝亲敬老、甘于奉献的优秀品质。鼓励创作播出敬老题材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作品，开展全国敬老养老助老公益广告征集暨展播活动，播放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推荐影片。开展“银龄阅读—金色年华”老年阅读系列推广活动。推广各地加强农村养老服务典型经验，弘扬孝老敬老文明乡风。以寻找“最美家庭”活动为载体，选树宣传孝老爱亲家庭典型。持续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巾帼志愿阳光行动，推动营造关心爱护老年人的良好氛围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加强领导，精心谋划。市老龄委成员单位、各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要高度重视“敬老月”活动，切实加强对本系统、本地区活动的组织领导，做到提早谋划、精心安排、统筹推进，认真落实《“十四五”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》提出的“每个县（市、区、旗）每年开展一次‘敬老月’活动”的工作要求。各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要加强与各成员单位的协调配合，充分发挥各相关部门、行业的优势，整合资源，打造一批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主题宣传活动。

2. 灵活创新，注重实效。要创新活动形式，丰富活动内容，确保活动取得实效。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

不搞铺张浪费，不搞形式主义。

3. 面向基层，扩大影响。要坚持面向基层、面向群众，注重统一组织活动和群众自发开展活动相结合，充分发挥涉老社会组织作用，发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。充分利用主流媒体、新媒体、自媒体平台，加强对“敬老月”活动的宣传报道，不断扩大活动影响力和覆盖面。

市老龄委各成员单位，各区卫生健康委（老龄办）、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要根据本通知精神，结合实际组织开展“敬老月”活动，并于2023年11月8日前将“敬老月”活动总结报至北京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。



北京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9月28日

（联系人：北京市老龄协会宣传教育处 牟玉超；联系电话：65395447；电子邮箱：muyuchao@wjw.beijing.gov.cn）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北京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9月28日印发
